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2019 年，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履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现就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邵少敏、程幸福及董事虞伟强三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比三分之二，并由具备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邵少敏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委员的专业构成、独立董事比例及任命程序均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如下：

1、2019 年 4 月 15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 2018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2、2019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3、2019年8月22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4、2019年9月10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坯布市场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葛梅荣、虞伟强、王征宇、张少宏应回避表决。

5、2019年10月24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认为该所自聘任以来一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开展审计工作，较好的履行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同时，考虑到业务的连续性和对公司的了解程度，建议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2)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酬为95万元人民币（包括公司2018年度报告审计报酬75万元和2018年内部控制审计报酬20万元），经审核，我们认为审计费用和聘用条款公正合理，该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我们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会计政策的

选用等进行充分的沟通和讨论，认真了解公司审计工作开展进度，并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报审计的工作汇报，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

##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监察审计部提交的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重点关注审计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或缺陷。

##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认为公司相关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各项交易记录完备，交易事项真实，会计政策选用合理，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事项，内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和现代企业治理结构，并能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我们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认真审阅公司内控相关报告，督促公司梳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并保持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机构的良好沟通，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1690号），认为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截止目前，公司暂时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 5、审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确认公司关联方清单，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履行关联交

易控制相关职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坯布市场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慎审议，我们认为：本次公司放弃坯布市场股权的优先受让权，不影响公司在坯布市场公司的持股比例，坯布市场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如完成本次亚太集团所持坯布市场股份的转让，将妥善解决其对坯布市场公司资金拆借问题；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坯布市场公司主要经营人员仍由公司委派，受公司统一管理和经营，不会增加同业竞争。

2020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严格根据监管规定和要求，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向董事会提供专业建议；有效监督外部审计，推动外审质量提升；积极指导内部审计，督促内审工作的组织和落实；持续加强内部控制的监督评价，促进内控体系的健全和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一如既往秉持独立性和专业性，恪尽职守，提升公司规范治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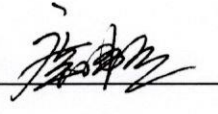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邵少敏      委员：程幸福、虞伟强

2020年4月27日

(此页无正文,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之签字页)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邵少敏  程幸福  虞伟强   
4/20  
27

2020 年 4 月 27 日